

**新疆前海联合全民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7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新疆前海联合全民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募集的准予注册文件名称为:《关于准予新疆前海联合全民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13号),注册日期为:2016年1月15日。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因基金价格可升可跌,亦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全数取回其原本投资。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投资本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者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需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因素对证券价格波动产生影响而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中高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7 年 5 月 30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维泰南路1号维泰大厦1506室

成立日期：2015年8月7日

法定代表人：王晓耕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1018号中航中心26楼

电话：0755-82785257

联系人：黄毅

基金管理人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842号文核准设立，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目前的股权结构为：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占30%、深圳粤商物流有限公司占25%、深圳市深粤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占25%、凯信恒有限公司占20%。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有6名成员，其中3名独立董事。

黄炜先生，董事长，硕士学历。1997年7月至2002年5月在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工作，担任信贷部副经理；2002年5月至2013年11月在工商银行深圳分行工作，担任机构业务部总经理，现任新疆能源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孙磊先生，董事，硕士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红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投资银行部、中信银行长沙分行投资银行部，现任杭州新天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晓耕女士，董事，硕士学历。曾先后任职于深圳发展银行总行国际部、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业务总部、《新财富》杂志社，2009年1月起担任五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月任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负责人，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董事。

孙学致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历。历任吉林大学法学院教授、副院长，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庭长助理，现任吉林功承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东成先生，独立董事，硕士学历。1994年取得律师执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华夏证券和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投行部门，以及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事务所及金杜律师事务所；现任加拿大高林律师事务所顾问。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冯梅女士，独立董事，博士学历。历任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编辑，山西财经大学副教授、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研究员、北京工商大学教授，现任北京科技大学教授。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2名。

宋粤霞女士，监事，硕士学历。历任深圳市金鹏会计师事务所文员、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深圳市足球俱乐部财务主管。现任凯信恒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常务)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赵伟先生，监事，硕士学历。历任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增值业务部项目经理、中国UNIX用户协会信息技术部项目经理和厦门南鹏电子有限公司产品研发部软件工程师。现任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IT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王晓耕女士，董事，总经理，简历参见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李华先生，督察长，硕士学历。历任北京大学经济管理系讲师、广东省南方金融服务总公司基金部副总经理、广东华侨信托投资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经理、广州鼎源投资理财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广东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天一证券有限公司华南业务总部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监事。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督察长。

刘菲先生，总经理助理，学士学历。先后任职于中国农业银行三峡分行电脑部、中国银河证券宜昌新世纪营业部电脑部、国泰君安证券深圳蔡屋围营业部电脑部、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等，2007年6月至2015年4月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监。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林材先生, 药学硕士, 具有 9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 德邦证券医药行业核心分析师,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行业研究员等, 具备丰富的基金投资管理组合经验。现任前海联合全民健康混合(2016 年 11 月 30 日至今)兼前海联合新思路混合(2016 年 11 月 11 日至今)、前海联合添利债券(2016 年 11 月 17 日至今)、前海联合沪深 300(2016 年 11 月 30 日至今)和前海联合国民健康混合(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今)的基金经理。

5、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

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包括: 总经理王晓耕女士, 基金经理林材先生, 研究发展部负责人王静女士, 交易部负责人陈晗颖女士, 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周明先生。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中山路 2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升荣

成立时间：1996 年 2 月 6 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405 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5871.9946 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2、主要人员情况

目前，南京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 35 人，其中从事会计核算、资金清算、投资监督、信息披露、内控稽核的人员 21 人，市场营销 10 人。相较同期获批基金托管资格的其他银行，南京银行在托管运营上配备较强的人力。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南京银行托管业务系统建设由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建，使用了其最新版本的资产托管业务系统，能支持目前市场上大多数公募基金的托管业务。该系统采用了基于 EJB 技术的 B/S 结构，支持远程接入功能，能够实现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等相关业务机构的系统安全对接，具有良好的安全性、稳定性、开放性和可扩展性，且与本行的其他业务系统严格分离。

2016 年 10 月，我部定制的鑫托管系统上线。鑫托管系统主要包括两部分——“鑫托管”运营平台清算系统与“鑫托管”运营平台项管系统。“鑫托管”清算系统针对我部清算业务需求，通过借助核心直连支付、模糊搜索、背靠背录入等技术，提高清算业务的自动化。“鑫托管”项管系统主要对托管项目整个生命周期进行管理，将项目在立项、落地、运作和结束四个阶段的活动用自动化办公手段进行统一管理。鑫托管系统的上线，使我行运营流程更为数字化、标准化，

大大增强了托管业务的竞争力。

(二) 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 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 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南京银行资产托管部由业务运营部、业务一部、业务二部、内控稽核部、综合管理部、研究开发部六个部门组成。资产托管部内设独立、专职的内控稽核部,配备内控稽核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其他各业务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执行风险控制制度,落实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同时,总行风险部对托管业务的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3. 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 全面性原则:风险控制必须覆盖资产托管部的所有内设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和业务环节;风险控制责任应落实到每一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

(2) 独立性原则:资产托管部设立独立的内控稽核部,该部门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和权威性,负责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3) 相互制约原则:各内设部门在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上形成一种相互制约的机制,建立不同岗位之间的制衡体系。

(4) 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原则:建立完备的风险管理指标体系,使风险管理更具客观性和操作性。

(5) 防火墙原则:托管行资产与基金资产严格分开;托管业务日常运作部门与研发和营销等部门严格分离。

(6) 有效性原则:内部控制体系同所处的环境相适应,以合理的成本实现内控目标,内部制度的制订应当具有前瞻性,并应当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内部控制应当具有高度的权威性,任何人不得拥有不受内部控制约束的权力,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应当能够得到及时反

馈和纠正。

(7) 审慎性原则。内控与风险管理必须以防范风险, 审慎经营, 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为出发点; 托管业务经营管理必须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 在新增业务时, 做到先期完成相关制度建设。

(8) 责任追究原则。各业务环节都应有明确的责任人, 并按规定对违反制度的直接责任人以及对负有领导责任的主管领导进行问责。

4. 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1) 制度建设: 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2) 建立健全的组织管理结构: 前后台分离, 不同部门、岗位相互牵制。

(3) 风险识别与评估: 内控稽核部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 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

(4) 相对独立的业务操作空间: 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 实施门禁管理和音像监控。

(5) 人员管理: 进行定期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 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6) 应急预案: 制定完备的《应急预案》, 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 建立异地灾备中心, 保证业务不中断。

(三)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负有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行使监督权的职责。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 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和范围、投资组合比例、投资限制、费用的计提和支付方式、基金会计核算、基金资产估值和基金净值的计算、收益分配以及其他有关基金投资和运作的事项, 对基金管理人进行业务监督、核查。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在限期内, 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 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 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基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重大违规行为,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并将纠正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拒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 前海联合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交易网站: www.qlhfund.com

客服电话: 400-640-0099

(2) 前海联合基金直销交易平台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维泰南路1号维泰大厦1506室

法定代表人: 王晓耕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1018号中航中心26楼

电话: 0755-82785257

传真: 0755-82788000

客服电话: 400-640-0099

联系人: 珍黄毅

2、其他基金销售机构情况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电话: 021-23219275

传真: 021-23219000

联系人: 李笑鸣

网址: <http://www.htsec.com>

(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0层

法定代表人: 李梅

电话: 021-33388229

传真: 021-33388224

联系人: 李玉婷

网址: www.swhysc.com

(3)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
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
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 韩志谦

电话: 0991-2307105

传真: 0991-2301927

联系人: 王怀春

网址: www.hysec.com

(4)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办公地址: 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 李福春

电话: 0431-85096517

传真: 0431-85096795

联系人: 安岩岩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0-686

网址: www.nesc.cn

(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 其实

电话: 021-54509998

传真: 021-64385308

联系人: 黄妮娟

网址: fund.eastmoney.com

(6)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鲍东华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服电话：400-866-6618

联系人：宁博宇

网址：www.lu.com

(7)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客服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童彩平

网址：www.jjmmw.com

(8) 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 10 号 2 栋 23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1 号泰康金融中心 38 层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电话：010-85870662

传真：010-59200800

客服电话：400-819-9858

联系人：刘美薇

网址：www.datangwealth.com

(9)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 1687 号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电话:021-80359115

传真:021-80359611

客服电话:400-821-5399

联系人:李娟

网址:www.noah-fund.com

(10)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一号楼B区4楼A50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505号东方纯一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电话:021-20324154

传真:021-20324199

客服电话:400-928-2266

联系人:张缘

网址:http://www.dtfunds.com

(11)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联系人:钟琛

网址:www.yingmi.cn

(12)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9

客服电话：4007-006-665

联系人：陆敏

网址：www.ehowbuy.com

(13)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电话：021-80365020

传真：021-63332523

客服电话：4006-433-389

联系人：葛佳蕊

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14) 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1 号楼 A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董浩

电话：010-56580660

传真：010-56580666

客服电话：400-068-1176

联系人：陈铭洲

网址：www.jimufund.com

(15)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 座 2208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 座 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电话：88312877

传真：88312877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联系人：段京璐

网址：www.yilucaifu.com

(16) 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高新南七道惠恒集团二期 418 室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高新南七道惠恒集团二期 418 室

法定代表人: 齐小贺

电话: 0755-83999907

传真: 0755-83999926

联系人: 刘勇

客服电话: 0755-83999913

网址: www.jinqianwo.cn

(17)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39 号第一上海中心 C 座 6 层

法定代表人: 李悦

电话: 010-58845312

传真: 010-58845306

联系人: 张晔

客户服务电话: 400-898-0618

网址: www.chtfund.com

(18) 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33 号 8 楼

法定代表人: 王廷富

电话: 021-51327185

传真: 021-50710161

联系人: 徐亚丹

(19)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A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 张彦

电话: 010-83363101

传真: 010-83363072

联系人: 文雯

公司网站: www.new-rand.cn 或 www.jrj.com.cn

(20)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 王伟刚

电话: 010-56282140

传真: 010-62680827

联系人: 丁向坤

网址: www.fundzone.cn

(21)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 钱燕飞

联系电话: 025-66996699-887226

联系人: 王锋

网址: <http://jinrong.suning.com/>

(2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

办公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

法定代表人: 庞介民

电话: 0471-4972675

联系人: 熊丽

网址: <http://www.cnht.com.cn/>

(2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电话: 010-85156310

传真: 010-65182261

联系人: 刘芸

网址: <http://www.csc108.com>

(24)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法定代表人: 郭林

电话: 021-38784818

传真: 021-68774818

联系人: 陈媛

网址: www.shhxzq.com

(25)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陆家嘴软件园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 沈继伟

电话: 021-61101685

传真: 021-50583633

联系人: 陈孜明

网址: www.leadfound.com.cn

(26) 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16 号东方科技大厦 18 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科兴科学园 B3 单元 7 楼

法定代表人: 赖任军

电话: 0755-66892301

传真: 0755-84034477

联系人: 张焱

网站: www.jfzinv.com

(27) 南京途牛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1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1 号

电话：(025) 86853969

传真：(025) 86853969

联系人：王旋

网址：<http://jr.tuniu.com>

(28)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 100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10-85650628

传真：010-65884788

联系人：刘洋

网址：www.hexun.com

(29) 名称：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 2 号 4 层 401-15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 2 号 4 层 401-15

法定代表人：陈超

电话：4000988511/ 4000888816

传真：010-89188000

联系人：徐伯宇

网址：<http://kenterui.jd.com>

(二) 登记机构

机构名称：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维泰南路 1 号维泰大厦 1506 室

法定代表人：王晓耕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1018 号中航中心 26 楼

电话：0755-82786790

传真：0755-82789277

客服电话：400-640-0099

联系人：黄嘉宇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联系人：陈颖华

经办律师：黎明、陈颖华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陶忆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玲、陶忆

四、基金的名称

新疆前海联合全民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

（一）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医疗健康行业证券，通过深入分析医疗健康行业的成长驱动力，把握以创新为主的核心竞争力，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超额收益。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95%；

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基金保留的现金或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本基金以医疗健康行业的上市公司股票为主要投资对象，投资于医疗健康行业上市公司证券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

（三）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分析宏观经济、证券市场以及医疗健康行业的发展趋势，评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与风险，据此合理制定和调整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的比例，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力争投资组合的稳定增值。此外，本基金将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资产配置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相应的调整。

在大类资产配置中，本基金主要考虑（1）宏观经济指标，包括国际经济和国内经济的 GDP 增长率、工业增加值、PPI、CPI、市场利率变化、进出口贸易数

据等，以判断阶段性的最优资产；（2）微观经济指标，包括市场资金供求状况、不同类别资产的盈利变化情况及盈利预期等；（3）医疗健康行业的发展状况，包括医疗健康行业的产业政策变化情况、新药研发创新状况、医疗健康行业的增长变化情况等；（4）市场方面指标，包括市场成交量、估值水平、股票及债券市场的涨跌及预期收益率以及反映投资人情绪的技术指标等，并密切关注医疗健康行业估值水平相对市场平均估值水平的折溢价率变化情况；（5）政策因素，包括宏观政策、资本市场相关政策和整个行业相关政策等的出台对市场的影响等。

2、股票投资策略

（1）医疗健康行业股票的界定

医疗健康行业涉及化学制药、中药生产、生物医药及其他医药医疗，其中化学制药包括：化学原料药和化学制剂；中药生产包括：中药饮片和中成药；生物医药包括：生物医药和生化试剂；其他医药医疗包括：医药流通、医疗器械和医疗服务等。

本基金界定的医疗健康行业包括以下两类公司：1）主营业务从事医疗健康行业（涵盖医药原料、化学原料药及制剂、医药中间体、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抗生素、生物制品、生化药品、放射性药品、医疗器械、卫生材料、制药机械、药用包装材料、医药商业及医疗服务等）的公司；2）当前非主营业务提供的产品或服务隶属于医疗健康行业，但该业务被列为未来主要业务发展方向的公司。

除此之外，本基金对医疗健康行业的界定还将会涉及生命健康和生活质量等相关的股票，而该类型的股票将会涉及到食品饮料，医疗保险以及健康大数据等行业的上市公司。

（2）子行业配置策略

医疗健康行业股票根据所提供的产品与服务类别不同，可划分为不同的细分子行业，不同子行业又有不同的市场运行属性。本基金将综合考虑以下因素，进行股票资产在各细分子行业间的配置。

1) 经济因素

医疗健康行业各细分子行业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在经济周期各个阶段的表现不同，预期收益率存在较大差异。本基金将根据经济形式变化和市场风险偏好变化动态调整股票仓位。

2) 社会因素和政策因素

医疗健康行业受社会因素和政策因素影响。社会因素包括人口因素、消费习惯和生活习惯等，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导致疾病谱的变化；政策因素包括政府产业政策、行业管理政策等。社会因素和政策因素对医疗健康行业各细分子行业的影响程度不同。本基金将动态关注社会因素影响和政府政策变化趋势，超配受惠于社会因素和政府政策变化的子行业股票。

3) 市场需求趋势

医疗健康行业各细分子行业市场需求的变化趋势不同，有的表现为刚性需求，有的呈现较大弹性，导致不同子行业成长性出现差异。本基金将重点投资市场需求稳定或保持较高增长的细分子行业股票。

4) 行业竞争格局

医疗健康行业各细分子行业内部的竞争格局不同，行业利润率存在较大差异。本基金将重点投资行业进入壁垒较高、利润率稳定或保持增长的子行业股票。

5) 技术水平及其发展趋势

技术进步情况影响医疗健康行业的长期生命力。医疗健康行业技术进步情况受市场需求、产业政策及国际化程度等因素影响。本基金将关注医疗健康行业各细分子行业的技术水平变化及其发展趋势，重点投资整体技术水平提高较快且发展趋势良好的子行业股票。

(3) 个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行业配置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办法，挑选出医疗健康行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

1) 定性分析

本基金对上市公司的竞争优势进行定性评估。上市公司在行业中的相对竞争力是决定投资价值的重要依据，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A、公司的竞争优势：重点考察公司的市场优势，包括市场地位和市场份额，在细分市场是否占据领先地位，是否具有品牌号召力或较高的行业知名度，在营销渠道及营销网络方面的优势和发展潜力等；资源优势，包括是否拥有独特优势的物资或非物资资源，比如市场资源、专利技术；产品优势，包括是否拥有创新和受专利保护的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对产品的定价能力等以及其他优势，例如是否受到中央或地方政府政策的扶持等因素；

B、公司的盈利模式：对企业盈利模式的考察重点关注企业盈利模式的属性以及成熟程度，考察核心竞争力的不可复制性、可持续性、稳定性；

C、公司治理方面：考察上市公司是否有清晰、合理、可执行的发展战略；是否具有合理的治理结构，管理团队是否团结高效、经验丰富，是否具有进取精神等。

2) 定量分析

本基金将对反映上市公司质量和增长潜力的成长性指标、财务指标和估值指标等进行定量分析，以挑选具有成长优势、财务优势和估值优势的个股。

A、成长性指标：收入增长率、营业利润增长率和净利润增长率等；

B、财务指标：毛利率、营业利润率、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经营活动净收益/利润总额等；

C、估值指标：市盈率(PE)、市盈率相对盈利增长比率(PEG)、市销率(PS)和总市值。

3、债券投资策略

在选择债券品种时，第一，综合考虑发债主体的信用水平、主营业务情况、发展情况、财务指标、国家政策和市场机遇等因素进行动态调整；第二，根据宏观经济分析、资金面动向分析和投资人行为分析判断未来利率期限结构变化，并充分考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实际情况，配置债券组合的久期；第三，结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分析等确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第四，在上述基础上利用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选择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在具体投资操作中，采用骑乘操作、放大操作、换券操作等灵活多样的操作方式，获取超额的投资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主要考虑运用的策略包括：杠杆策略、价值挖掘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卖空保护性的认购权证策略、买入保护性的认沽权证策略等。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主要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证券品种。本基金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

(四) 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95%;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基金保留的现金或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以医疗健康行业的上市公司股票为主要投资对象,投资于医疗健康行业上市公司证券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

(2)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4)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 10%;

(6)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

(7)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8)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9)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

(1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11) 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 BBB 以上(含 BBB)的资产支持证券。

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 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 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2) 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 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 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3)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 本基金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 1 年, 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14) 本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40%;

(15) 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因证券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 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在上述期间内,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如果法律法规对上述投资组合比例限制进行变更的, 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 但须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方可纳入基金托管人投资监督范围。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 如适用于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 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 (1) 承销证券;
- (2) 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 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5) 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 (6)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7) 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3、关联交易原则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五) 业绩比较基准

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50%。

2、选择比较基准的理由:中证医药卫生指数(000933)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开发的指数中的一种,其样本空间内股票是中证 800 指数 800 只样本股按行业分类标准选出的医药卫生行业全部股票。该指数涵盖全市场医药行业股票中的较好投资标的,综合反映沪深 A 股医药卫生行业的整体表现;中债综合指数的编制方为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指数编制方法先进,信息透明度高,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具有很高的代表性,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投资部分的基准。

综合本基金资产配置与市场指数代表性等因素,本基金选用中证医药卫生指数和中债综合指数加权作为本基金的投资业绩评价基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上述基准指数停止计算编制或更改指数名称,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经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相关程序后,可以变更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六)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七) 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相关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 1、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 2、有利于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增值;
- 3、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股东或债权人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4、不通过关联交易为自身、雇员、授权代理人或任何存在利害关系的第三人牟取任何不当利益。

(八)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118,308.44	18.03
	其中:股票	9,118,308.44	18.0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000,000.00	73.1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88,944.68	6.11
8	其他资产	1,358,138.36	2.69
9	合计	50,565,391.48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742,478.44	13.3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491,840.00	2.9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990.00	0.0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880,000.00	1.7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118,308.44	18.1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43	金洲管道	180,000	2,205,000.00	4.38
2	601607	上海医药	64,000	1,491,840.00	2.96
3	300233	金城医药	49,901	1,219,580.44	2.42
4	000915	山大华特	30,000	1,168,500.00	2.32
5	600518	康美药业	56,800	1,071,248.00	2.13
6	600436	片仔癀	21,000	1,056,090.00	2.10
7	001979	招商蛇口	50,000	880,000.00	1.75
8	002262	恩华药业	1,000	22,060.00	0.04
9	601228	广州港	1,000	3,990.00	0.01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仅持有上述股票。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 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9,591.5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21,543.7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36.56
5	应收申购款	295,566.5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58,138.36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443	金洲管道	2,205,000.00	4.38	重大事项停牌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 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八、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 2017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前海联合全民健康混合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 以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2.50%	0.42%	-1.76%	0.36%	4.26%	0.06%

九、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基金的证券账户开户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

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 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五) 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备查文件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新疆前海联合全民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新疆前海联合全民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十一、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刊登的《新疆前海联合全民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的补充和更新，主要补充和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明确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有关财务数据和基金业绩的截止日期；
- 2、对“基金管理人”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3、对“基金托管人”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4、对“相关服务机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5、在“基金份额的募集”和“基金合同的生效”披露了基金的募集情况和基金合同生效的情况；
- 6、在“基金的投资”部分，披露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7、在“基金的业绩”部分，披露了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
- 8、在“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列明了前次招募说明书公布以来的其他应披露事项；
- 9、对部分表述进行了调整。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四日